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焦承尧、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景波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8,230,225,062.99	27,690,854,793.24	1.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771,493,418.85	11,457,211,263.34	2.74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669,314.26	86,705,420.54	149.89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353,938,114.62	2,504,653,374.15	153.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7,968,496.38	153,217,097.84	146.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4,261,396.32	154,391,398.38	129.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5	1.41	增加1.8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8	0.088	147.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8	0.088	147.7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6,206.3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396,704.6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1,997,436.9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39,898,178.0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603,690.2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80,972.2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49,116.60	
所得税影响额	−9,049,330.25	
合计	23,707,101.06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49,30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 数量	
河南机械装备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21,087,800	30.08		质押 137,800,000	国有法人
HKSCC NOMINEES LIMITED	220,522,390	12.73		未知	境外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5,613,525	3.21		无	境外法人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	2.31		无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8,608,500	1.65		无	国有法人
李俊	25,831,200	1.49		无	境内自然人
亚新科（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23,433,165	1.35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YITAI GROUP (HONG KONG) CO LIMITED	22,399,200	1.29		未知	境外法人
曹阳	20,825,584	1.20		无	境内自然人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二组合	12,481,500	0.72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河南机械装备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21,087,800	人民币普通股	521,087,800
HKSCC NOMINEES LIMITED	220,522,390	境外上市外资股	220,522,39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5,613,525	人民币普通股	55,613,525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8,608,500	人民币普通股	28,608,500
李俊	25,831,200	人民币普通股	25,831,200
亚新科（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23,433,165	人民币普通股	23,433,165
YITAI GROUP (HONG KONG) CO LIMITED	22,399,2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22,399,200
曹阳	20,825,584	人民币普通股	20,825,584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二组合	12,481,500	人民币普通股	12,481,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说明：1.报告期末公司股东总数为49,300户，其中A股股东总数49,216户，H股股东总数84户。

2.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持有的A股股份为代表其多个客户持有。

3.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H股7户代表多个客户所持有。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科目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年3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应收账款	513,268.03	490,498.27	4.64%	销售增加、并购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58,539.10		不适用	执行新租赁准则变化所致
开发支出	48,117.68	40,643.62	18.39%	新产品研发支出所致
短期借款	100,178.25	87,473.00	14.52%	新增借款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80,686.74	667,826.65	−13.05%	现金付款增多所致
应交税费	43,501.53	33,369.71	30.36%	业务量增加，计提税费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257,861.98	302,616.12	−14.79%	一年内到期借款重分类所致
租赁负债	58,539.10		不适用	执行新租赁准则变化所致

2.利润表科目变动情况：

公司代码：601717 公司简称：郑煤机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第一季度报告

报表项目	业务板块	2019年第一季度（万元）	2018年第一季度（万元）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煤机板块	204,338.45	149,687.55	36.51%
	汽车零部件板块	431,055.36	100,777.79	327.73%
	合计	635,393.81	250,465.34	153.69%
销售费用	煤机板块	6,193.41	6,634.67	−6.65%
	汽车零部件板块	17,357.74	5,194.42	234.16%
	合计	23,551.15	11,829.09	99.10%
管理费用	煤机板块	5,075.56	6,228.95	−18.52%
	汽车零部件板块	18,932.87	4,706.28	302.37%
	合计	24,008.43	10,934.23	119.57%
研发费用	煤机板块	9,376.59	4,784.70	95.97%
	汽车零部件板块	19,287.70	3,432.56	461.90%
	合计	28,664.29	8,217.27	248.83%
净利润	煤机板块	35,048.00	12,344.95	183.91%
	汽车零部件板块	8,011.79	8,197.48	−2.27%
	收购相关总部费用	−2,269.79	−2,660.67	14.69%
	合计	40,790.00	17,881.76	128.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煤机板块	34,173.60	11,944.10	186.11%
	汽车零部件板块	5,893.04	6,038.28	−2.41%
	收购相关总部费用	−2,269.79	−2,660.67	14.69%
	合计	37,796.85	15,321.71	146.69%

变动原因说明：

（1）营业收入：本报告期营业收入为635,393.81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384,928.47万元，增幅为153.69%。主要是：1）报告期内汽车零部件板块收入431,055.36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330,277.57万元，增幅为327.73%，其中主要是新增SEG公司营业收入为334,536.33万元，扣除新增影响，汽车零部件板块销售收入为96,510.03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4.23%，主要是汽车行业整体市场下滑，在一定程度上对公司汽车零部件板块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2）煤机板块营业收入为204,338.45万元，由于下游煤炭行业形势良好，订货增加，较去年同期增加54,650.90万元，增幅为36.51%。

（2）销售费用：本报告期销售费用为23,551.15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11,722.06万元，增幅为99.10%。其中，报告期内汽车零部件板块销售费用为17,357.74万元，增幅为234.16%，其中新增SEG销售费用13,147.66万元，扣除新增影响，汽车零部件板块销售费用为4,210.08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18.96%，主要是因运费及三包费用减少所致。煤机板块本期销售费用6,193.4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6.65%，主要是装卸运输费减少，原因是通过深化市场开发项目制管理，持续推进精益管理，提升了降本增效空间。

（3）管理费用：管理费用为24,008.43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13,074.20万元，增幅为119.57%。其中，报告期内汽车零部件板块管理费用为18,932.87万元，其中SEG管理费用12,961.31万元；煤机板块本期管理费用为5,075.56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1,153.39万元，下降18.52%；报告期内无因收购产生的总部管理费用。

（4）研发费用：研发费用为28,664.29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20,447.02万元，增幅为248.83%。主要是：1）报告期内汽车零部件板块研发费用为19,287.70万元，其中新增SEG研发费用16,434.76万元；2）报告期内煤机板块研发费用为9,376.59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4,591.89万元，增幅96.97%，主要是公司推动新产品、新工艺的开发与推广，持续加大对新材料、新工艺的研发投入。

（5）净利润：本期合并净利润为40,790.00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22,908.24万元，增幅为128.11%。主要是：1）煤机板块净利润为35,048.00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22,703.05万元，增幅为183.91%，主要是由于下游煤炭行业形势良好，订单增多，同时公司强化降本增效。2）因并购SEG形成的金融负债在本报告期内计提的利息支出（扣税后）的影响额为-2,269.79万元。

（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本报告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7,796.85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22,475.14万元，增幅为146.69%，主要是煤机板块净利润增长所致。

3.现金流量表科目变动情况：

科目	2019年第一季度（万元）	2018年第一季度（万元）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66.93	8,670.54	149.89%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24.76	−98,896.10	70.45%	投资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530.68	97,757.39	−44.22%	取得借款减少，偿还债务增加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2018年7月2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拟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不超过346,494,274股，募集资金不超过180,000.00万元，用于煤炭综采装备智能工厂建设项目等五个项目的建设。

公司于2018年9月7日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2018年9月5日，公司接到河南省国资委下发的《省政府国资委关于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批复》（豫国资产权[2018]23号），河南省国资委原则同意公司通过证券市场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截至目前，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正在推进中。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焦承尧
日期	2019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1717 证券简称：郑煤机 公告编号：临2019-013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郑煤机”）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北京时间2019年4月29日10: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董事刘强、王跃、崔蕾蕾、倪威、周荣、张易辰、苑少冲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会主席刘强主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简称“《公司法》”）及《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会议经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审议，意见如下：

1.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该报告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没有出现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3.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审议、信息披露的有关人员在工作过程中出现违反信息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18年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进行了修订。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要求，同意公司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中长期激励方案的议案》

为贯彻落实国家深化国企改革的政策精神，建立健全企业中长期激励约束机制，充分释放核心人员改革创新活力，保障企业可持续发展，鉴于企业当前双主业跨国经营的新形势，公司制定了《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长期超利润激励方案》。

经审查，监事会未发现本次激励方案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未发现激励方案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激励方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1717 证券简称：郑煤机 公告编号：临2019-015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煤机”、“本公司”、“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规定变更公司的租赁相关会计政策。新租赁准则的采用，会增加本公司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但不影响本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

2016年1月，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发布了《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租赁》。2018年12月，财政部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上述两项准则简称为“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2.变更日期

根据财政部通知及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于上述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3.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19年4月2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上述会计政策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租赁相关会计政策变更

新租赁准则的主要变化在于租赁的识别、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列报与披露等方面，特别是在承租合同方面，要求对承租的各项资产应考虑未来租赁付款额所需等因素分别计入公司资产和负债，后续对相应的资产进行折旧处理，对相应的负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支出。在出租方面和融资租赁方式的承租方面则没有实质性的重大变化。

根据现行租赁准则要求，经营性承租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费用。修订后，承租人首先应识别是否构成一项租赁，对符合租赁定义的租赁合同按新租赁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初始确认时，经营性承租资产根据租赁开始日向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同时按租赁负债及其他成本（如初始直接费用、复原成本等）确认使用权资产，后续计量时，对使用权资产，后续计量时，对使用权资产进行折旧并确认折旧费用，同时按固定的周期性利率确认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的利息支出。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根据以上修订后会计准则中关于新旧准则衔接的相关规定，公司从2019年1月1日起，按以上修订后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上述新租赁准则的采用，会增加本公司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但不会对本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产生影响。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

（一）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的有关规定进行的相应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能够更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提高公司财务信息质量，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经审慎判断，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监事会认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1717 证券简称：郑煤机 公告编号：临2019-016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5月15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12），经2019年3月26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公司定于2019年5月15日上午9点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为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公司股东行使表决权，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5月15日上午9点

召开地点：河南省郑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九大街167号（与南三环交汇处）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中心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5月15日

至2019年5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H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境外下属企业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及授权公司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的指定人士办理本次银行贷款及提供担保相关事项的议案》	√	
2	《关于修改〈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3	《关于修改〈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	《关于修改〈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全部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A股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本公司A股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投票加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H股股东之投票事项请参阅公司于H股市场发布的有关公告。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A股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717	郑煤机	2019/5/8

本公司H股股东之投票事项请参阅公司于H股市场发布的有关公告。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股东资格

凡截至2019年5月8日（星期三）上海证券交易所A股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全体A股股东，均具有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A股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未出席现场会议的A股股东均有权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H股股东资格及出席须知请参阅本公司于H股市场发布的有关公告。

2.出席回复

拟出席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A股股东（亲身或其代理人）应于2019年5月13日（星期一）当日或之前将出席会议的回执以专人递送、邮寄、邮件或传真的方式送达公司（参会回执见附件2），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九大街167号（与南三环交汇处）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0371-67891017

传真：0371-67891000

邮箱：zmj601717@163.com

联系人：刁志明

拟出席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H股股东之出席回复时间和方式请参阅公司于H股市场发布的有关公告。

3.登记办法

拟出席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A股股东可以直接到公司进行股权登记，也可以通过传真、邮件、信函方式办理登记，联系方式同上。

符合资格的法人股东登记出席现场会议时，须提供下列相关文件的原件或复印件：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受托人身份证。

符合资格的自然人股东办理登记出席现场会议时，须提供下列相关文件的原件或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需持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

拟出席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H股股东之登记办法请参阅公司于H股市场发布的有关公告。

4.登记截止日：2019年5月13日（星期一）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自理交通费用及食宿费用。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召开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3.发送传真、邮件进行登记的股东，请注明联系方式，并在参会时携带授权书等原件，转交会务人员。

4.咨询电话：0371-67891017

联 系 人：刁志明

特此公告。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参会回执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5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境外下属企业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及授权公司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的指定人士办理本次银行贷款及提供担保相关事项的议案》			
2	《关于修改〈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关于修改〈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关于修改〈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参会回执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参会回执

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证券账户号码：		持股数：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月日

（股票代码：601319）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第一季度报告

	2019年1-3月	2018年1-3月	增减（%）
保险业务收入	193,765	170,545	13.6
税前利润	9,409	9,759	(3.6)
净利润	8,150	7,394	10.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5,887	5,250	12.1
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2	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	3.8	下降0.1个百分点
	截至2019年3月31日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增减（%）
总资产	1,085,313	1,031,690	5.2
总负债	859,557	826,264	4.0
总权益	225,756	205,426	9.9
每股净资产（元/股）	3.79	3.45	9.9
资产负债率（%）	79.2	80.1	下降0.9个百分点

本集团一季度实现保险业务收入人民币1,937.65亿元，同比增长13.6%；实现净利润人民币81.50亿元，同比增长10.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人民币58.87亿元，同比增长12.1%；每股收益为人民币0.13元，同比增长7.6%。本集团一季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3.7%，同比下降0.1个百分点。

本集团资本实力进一步充实，2019年3月31日的总权益为人民币2,257.56亿元，较年初增长9.9%；每股净资产为人民币3.79元，较年初增长9.9%。本集团2019年3月31日资产负债率为79.2%，较年初下降0.9个百分点。

3.2人保财险

2019年一季度，人保财险全面贯彻落实集团“3411工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在稳增长、稳份额、稳盈利的同时，加快拓展新领域、新业态、新模式，主动服务经济社会大局、服务人民美好生活需要，持续创新产品供给，不断提升服务品质，变革公司发展质量、发展效率、发展动力，市场份额基本稳定，综合实力稳步增强。报告期内，人保财险实现净利润人民币52.09亿元，综合成本率为98.3%。

人保财险上述期间原保险保费收入分类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19年1-3月	2018年1-3月	增减（%）
机动车辆险	63,877	61,643	3.6
意外伤害及健康险	28,268	18,035	56.7
农险	8,863	7,429	19.3
责任险	8,549	6,509	31.3
企业财产险	5,050	4,593	10.0
信用保证险	4,799	1,967	144.0
货运险	1,174	1,088	7.9
其他险种	4,883	4,797	1.8
合计	125,463	106,061	18.3

3.3人身保险业务

3.3.1 人保寿险

2019年一季度，人保寿险全面贯彻落实集团“3411工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定不移“转方式、优结构、换动能”，努力实现“三个转变”。报告期内，人保寿险实现原保险保费收入人民币586.61亿元，同比增长3.3%；实现期交首年原保险保费收入人民币125.18亿元，同比增长22.4%；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7.37亿元。

人保寿险上述期间原保险保费收入分类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19年1-3月	2018年1-3月	增减（%）
长险首年	35,564	40,349	(11.9)
趸交	23,046	30,124	(23.5)
期交首年	12,518	10,225	22.4
期交续期	22,249	15,662	42.1
短期险	848	760	11.6
合计	58,661	56,771	3.3

3.3.2人保健康

2019年一季度，人保健康按照“专业、精干、高效、扁平”的要求推进全面深化改革，持续加强专业能力建设，积极服务“健康中国”战略和国家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建设，加快向高质量发展转型，一季度业务实现较快增长、结构进一步优化。报告期内，人保健康实现期交首年保费收入人民币16.86亿元，同比增长417.2%，占长险首年保费的91.0%，同比提高14.1个百分点；实现净利润人民币2.63亿元。

人保健康上述期间原保险保费收入分类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19年1-3月	2018年1-3月	增减（%）
长险首年	1,853	424	337.0
趸交	167	98	70.4
期交首年	1,686	326	417.2
期交续期	764	552	38.4
短期险	6,491	6,289	3.2
合计	9,108	7,265	25.4

3.4 资产管理业务

2019年一季度，本集团资产管理分部积极把握市场机会，新增资金优先配置资管产品、协议存款和债券，其中债券投资加大收益率相对较高的信用债品种配置，并保持一定流动性，为抓住下一步投资机会留出空间。在传统股权、债权产品开发的基础上，着力推动支农和支持小微企业融资试点产品创新，协同保险主业发展，保持投资收益水平的基本稳定，有效防范投资风险。

四、重要事项

4.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4.1.1主要财务指标增减变动幅度及其原因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19年3月31日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增减（%）	主要变动原因
总资产	1,085,313	1,031,690	5.2	保险业务规模扩大和可投资资产规模增加
总负债	859,557	826,264	4.0	保险责任准备金的增长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167,551	152,468	9.9	本报告期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的增长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主要财务指标	2019年1-3月	2018年1-3月	同比（%）	主要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63,636	152,924	7.0	保险业务收入增长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87	5,250	12.1	投资业务增长，投资收益增加

4.1.2财务报表主要变动项目及其分析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资产负债表项目	截至2019年3月31日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增减（%）	主要变动原因
应收保费	68,772	29,627	132.1	政策性业务结算季节性差异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664	450	47.6	分保业务增加
预收保费	15,759	28,249	(44.2)	年初起保的业务较为集中，导致上年末预收保费余额较高
应付分保账款	21,077	15,551	35.5	受再保业务周期影响，年初分出业务较为集中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利润表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1-3月	增减（%）	主要变动原因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3,875	20,124	68.3	保险业务规模增长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555	(194)	−	资本市场波动
汇兑损失	(236)	(416)	(43.3)	汇率波动
提取/(转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8,661	(11,060)	−	上年同期受中短存续期业务退保影响，释放了大量准备金
保单红利支出	1,046	709	47.5	分红型保险业务增长
业务及管理费	20,150	14,013	43.8	加强销售队伍建设，优化资